

2017 全國技專校院暨高中職英語拼字競賽辦法

一、活動宗旨：為強化全國技職院校學生交流，並鼓勵學生勤習英語單字及展現學習成果，舉辦本次競賽。

二、主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教學資源中心

三、承辦單位：景文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語文中心

四、比賽時間：民國 106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10:00(大專組)、11:00 (高中職組)

五、比賽地點：本校人文館 3 樓 F300，大專組參賽者請於當日 9:30 前至比賽會場完成報到，高中職組參賽者請於當日 10:30 前至比賽會場完成報到。

六、報名時間：

為即日起至 106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24:00 止。

七、報名方式：

大專組暨高中職組報名網

址：<http://registration.just.edu.tw:8080/index.aspx> 點選「2017 全國技專校院暨高中職英語拼字競賽」(大專組)報名專區、「2017 全國技專校院暨高中職英語拼字競賽」(高中職組)報名專區，報名人數各 50 名額滿為止，每校至多可報名 5 位。為求參賽選手來源多元性，各校學生參賽人數不得多於五人，若報名人數超過五人，請各校先行舉辦初賽，決定最後參賽人選。(若某校未辦初賽，但報名人數超過五人，則以時間上先報名的前五位同學有優先參賽權)。另為求競賽公平性，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學生不得參賽)

八、比賽辦法：

1. 比賽一律採取口試，評審委員由二位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教師擔任。參賽選手於比賽前先行編號，並依號次先後出列回答評審問題，答對者晉級(評審委員口頭告知答對者 Correct)，答錯者即遭淘汰(評審委員按鈴，並告知該單字正確之拼法)，依此原則選出最後五名參賽者參加最後之決賽。
2. 參賽選手若對考題之單字有疑義時得向評審委員提問該英文單字之含意(如: Can I have the definition, please?)或提問該單字之詞性(如: Is it an adjective, an adverb, or a noun?)唯提問以二次為限。另為節省比賽時間，選手於提問完後十秒內需完成拼字，否則將遭淘汰。

3. 競賽所使用之英文單字範圍為多益考試(TOEIC)及托福考試(TOFEL)中常見之英文單字。
4. 本次競賽相關資訊將隨時公告在活動報名網頁內。
5. 主辦單位保有變更修正本競賽辦法、獎項內容等之權利。

九、獎勵方式：大專組及高中職組比賽各取 5 名表現優異者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品。

獎品分配方式如下：

第一名	3,0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幀
第二名	2,0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幀
第三名	1,0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幀
第四名	5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幀
第五名	5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幀
勇氣獎若干名	頒發獎狀乙紙

最新消息公告請上景文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網頁查詢：<http://afl.just.edu.tw/bin/home.php>

備註：請參賽學校比賽當日核予參賽同學公假參賽。

如有疑問請洽景文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助教胡繪筠，聯絡電話：
(02)8212-2000#2930。